

# 福音與文化的基本理論

池漢鑾

## 第一章 緒論

今日的人類歷史，可說是處於有史以來最徬徨的階段中：舊的信仰對抗福音正在採取一種新的生命和新的力量，新的信仰如共產主義(1)卻又在吸引千萬信眾，使人類的精神，各方面都呈現一種分裂和矛盾的現象，衝突不調和，呈一種離心狀態（七十年後的今天有瓦解的現象），因此，普遍豎立基督教文化是當前的急務。我們生長在這世代；一個歷史上的真空狀態，一個曉風殘月，青黃互接的時期；從悲觀方面來看，它意味著人類歷史的末運；但從信仰上來看，它預言新文化的誕生。對這種未來的新文化的來臨，基督徒都負一種宣揚與播撒的使命。首先，應該做一個名符基督實質的基督徒。(2)

基督教文化已成為新文化的事實了。福音與文化已是家戶曉諭的課題。在過往的歷史中，我們可以考究的，一共發生過二十多個文化，(3)發覺它們不是已經毀滅，就是開始硬化，不是開始硬化而漸進於毀滅，就是已經完全的硬化了。而今日可以代表著世界文化主流的西方文化而論，究竟能否免於硬化毀滅，或是能歷久而生長，仍是一個極大的疑問，實際上全人類的文化，都面臨一個最大的攷驗。

基督教文化，也面臨這個最大的攷驗。不過基督教文化是不會毀滅的，也不致於硬化。基督教文化是能歷久生長的文化，因基督教文化是由一種有若干不朽的因素的文化精神所支配著；就是它們不僅能滿足某一時代的歷史要求，而是它們能滿足歷史進化中各個時代的要求。不僅是一種單純的滿足，而且更能從此種滿足的歷程中，去改進歷史，促成歷史的發展，領導歷史的進化，以至能支配歷史、管治歷史。其中最主要的因素就是“福音”，這“福音”可以說，就是“耶穌基督”。耶穌基督的在地若天的完美和理想的真理，它的發展沒有終結，它發展的本身，就是它的目的。因此它亦不起硬化，亦永不致於毀滅，反而能歷久常新、生存不息。

基督教文化，不外是以基督教精神(4)為核心的一種文化；將基督教的精神廣義地應用，以作為文化發展的重心和領導文化進化的原則，使整個的文化和

歷史，都受制於此一原則之下，這種原則，就成了一切文化，如知識、道德、信仰、藝術、社會和組織，以及它們在歷史中發展的基礎，則基督教精神，就成了基督教文化精神；而受制於這種精神下的文化，就稱為基督教文化。因此，基督教文化成為新文化的事實時，福音是人類文化的基礎，基督是一切問題的答案，福音就是永恆問題的緒論與結論，更可以說，基督就是整個歷史文化與人類文化的終極盼望。

福音與文化，這主題近年來，掀起了起伏不平的風波，成為不可擋住的一股龐大的時代潮流，使全世界的著名學者所議論的主流，也成為信主的人與不信主的人所面紅耳赤爭論的課題。在今日的台灣，由於這股主流的力量，換醒不少的學者去重新估價其價值，對福音與文化的關係所涉及的運動，進一步思攷。雖然，尚無國人完整的作品而只有寥寥無幾的片斷以供參攷，但是，已有許多著名的中文譯本問世。在譯本中，最著名的福音與文化的理論基礎的書，首推H.Richard Niebuhr 所著的“基督與文化”。大家對這本書已有相當的理解，相信諸位多已讀過，並有各不相同的高見與評論，以我淺見，實不值一題，只能把全書之讀後感，發表淺見，藉其權威，做為福音與文化的基本理論，同各位分享心得。

### 第一節 歷史中永恆的問題

H.Richard Niebuhr 在他所著的“基督與文化”(5)一書中，開始就提及文化的複雜性，其最妥善的解決方法，只能藉著典型解答中，針對此永恆的問題，認定人是無濟於事的，只有存“一個信念，確信那位活著的主基督正在整個歷史和人生中，提出解答”。(6)耶穌基督是生在猶太文化的範圍，但祂整個的人生是忽視猶太文化，祂的思想與觀念，使猶太文化陷於危機，就如一位學者說：“耶穌忽視一切有關物質的文明，由此可說耶穌是屬文明的。”(7)因此祂召來莫大危機，不但猶太人拒絕祂，而且從古至今，從東到西，都同樣的拒絕祂。並且召來文明的熱心鬥士，站在同一立場來抵制基督教。從羅馬人的立場，馬克斯、列寧等敵人，認為基督教信仰是一種宗教上的鴉片，為黔黎愚民，是因為基督徒關心現世的人生，卻又漠視現世生活。反基督教的運動，乃是因基督徒持有一神論與對獨一上帝的信仰。認為基督教是反文化的人們，提出四點(8)來攻擊基督教，並嘲笑諷刺基督徒。雖然如此，自初代到現在，不是信與

不信間之鬥爭、或妥協，乃是信仰與信仰之間的軋轢與和諧，可以說自初代到現代是“基督的啓示與支配著文化之理性的相互關係中存在著的問題”。(9)

基督徒有一個為眾共認的主題，就是以耶穌基督為獨一之主。以耶穌基督為最後權威。許多人對耶穌的本質與核心抱著獨有的偏見；自由神學家強調美德中的“愛”，來世論者注重“希望”，實存主義者注重“服從”，正統更正家注重“信仰美德”，修道主義注重“謙讓”。可是Niebuhr 則認為耶穌基督是上帝旨意與人之間的道德性中保，無寧是一種兼顧為上帝而對人，為人而對上帝二者之間不斷交流的焦點。(10)

基督徒論文化時，不能隨便解釋，文化有其特徵，雖然本質上複雜。特爾慈把文化的定義與文明發生密切的關係而把文化由狹隘變為廣猶。文化是永遠企求融化和平與繁榮、公義與秩序、自由與福利、真理與美善、科學真理與道德良善，一切基督教精神都兼容於文化複合體中。

因此，基督徒生活於耶穌基督旨意下時，同時也生活在文化的權威之下。有時我們雖然將人生基本問題，用恩典與自然之對照來敘述，然在吾人的生存中，一旦離開文化，更無法了解自然。無論如何，恰如人不能離開自然一樣，人也不能忽視和脫離文化，因為自然人究竟是不存在的，且也無人會用原始的眼光去觀察世界。(11)況且基督徒有一個使命，就是往普天下去傳福音，因此，福音與文化成為永恆的問題，在歷史上產生不合科學的終結。

## 第二節 永恆問題的典型解答

福音與文化是交替來往，持續不斷的課題，基督引人們離開文化的現世性與多元性，專向上帝。由於福音的傳播與文化有密切的關係，神子本身也屬於宗教文化傳統，因此，不可能有新的解答產生之終局結論。Niebuhr 明知典型解答難於如意，即藉著約翰、保羅，特土良、奧古斯丁、阿奎那、路德、立敕爾、托爾斯泰等回答以資印證，列出他自己五種典型的解答。第一種典型之解答是“基督與文化互相對立”。不管社會的習俗，社會保持之人類成就，認為福音與文化是背馳對立的。在本書的第二章裡，則以“基督抗拒文化”為專題論述。

第二類典型之解答是“基督與文化間在根本上是一致的”。基督是文化的一部份，把耶穌為人類最偉大文化史中之英傑，以其生活教訓看成人類最偉大

的成就。主張福音與文化，宗教與文明合一，在本書裡，則以“基督屬於文化”為專題論述。

第三類典型之解答是“基督與文化的關係”。認為社會生活與文化不相關連，實則又互相連繫。福音是文化上所殷望著的應驗完成，基督是文化中的基督，也是超文化的基督，在本書裡，則以“基督優於文化”為專題論述。

第四類典型之解答是“基督與文化之二元性與必然的權威，但依舊接受此二者間的對立”。基督徒生活在服務上帝，仍須服從社會制度，成為忠實其機構的份子。把人看作處於二種道德支配下，也處於毫不相關，又互相對立的兩個世界中，在本書第五章裡，則以“基督與文化相抵觸”為專題論述。

第五類典型之解答是“改造性的解答”。認定人性的腐敗與墮落；不但在文化圈內，也遺傳於後世。認為基督是住在文化與社會內的人類改造者，而這改造未曾離開過文化與社會。因為離開文化便無自然。在本書第六章裡，則以“基督改造文化”為專題論述。(12)

由上面歷史中永恆的問題——基督與文化，使我們體認到福音與文化的價值與重要性。雖然是永恆沒有合乎科學終結的課題來講，由作者Niebuhr 用歷史的人物與事件，配合聖經的內容，以資印證，成立了典型的解答，已對福音與文化的研究，開闢了一條通路，並且很具體的提供福音與文化之永恆性問題的挑戰上必須具備的資料。

## 第二章 基督抗拒文化

### 第一節 基督與文化互相對立之代表思想

無論在時間上，從邏輯上，基督教有直接承接唯耶穌基督是主的原則，把基督獨一權威原原本本地承受起來，並堅決地排斥著其他文化，只注重於基督與教會之忠誠擁護，忽略了文化在社會中的種種變化。

聖經中，最代表的思想是約翰一書，其中以“不要愛世界及世界上的事。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裡面了”(13)為最代表此派思想的主流。從上帝的愛，彼此相愛之誠命的服從，效忠耶穌基督的精神，已用基督獨一的權威來排斥當代的文化。通過基督永生的教訓，叫信徒出暗入光，轉向新的秩序，新的團體之思想，為最代表的潮流。

第一世紀時，因末世思想的影響而無暇顧及瞬息萬變的文化。第二世紀最

代表的思想是由革利免<sup>(14)</sup>所提供之。哈納克<sup>(15)</sup>有提出八點來推衍此派思想。即凡不屬於耶穌基督之團體的，便是在惡的統治下的思想，而以永生之路與死亡之路之分別來說明此典型之思想。

初代教會中，最有名而又最代表性的人物是特土良，<sup>(16)</sup>他以基督為主，擣棄約翰一書的溫和特點，以否定性的道德觀，迎接末世思想，完完全全的排拒了當代的文化，嚴格服從誠命的道德，而轟動當代。初代之後，教會歷史中，有許多此思想的小團體曇花一現過。

第十九世紀，一位最代表此思想主流的人物出現，乃大名鼎鼎的托爾斯泰，<sup>(17)</sup>他走向極端，忠實遵守馬太福音第五章之新律法，從他對“誠命的五教訓”<sup>(18)</sup>確立上帝的國，對文化發生極大的抗拒。他主張與文化澈底對立，認定文化是謬誤的東西。對教會、經濟、哲學、科學、藝術等，有不共戴天之概。承認耶穌基督的權威，拒絕風行於當代的文化潮流。

## 第二節 評抵抗文化思想派的價值

從歷史上看，此抵抗派有誠摯之態度，以及極堅定對教會與世界關係的立場。因此有相當使人入勝的魅力。不過也有易於挑剔瑕疪而評議地方。

其最大的魅力，乃有一致的言行，效忠基督，忍受肉體與精神的辱苦，甘心為主犧牲。堅拒文化，退出社會組織。這種思想，先從修道院，後在更正小宗派、貴格派，到托爾斯泰，有很大的貢獻。如人民信仰的自由，監牢的改進、軍備裁減，設立強制維護和平的國際性機構，有助一臂之力。<sup>(19)</sup>這種思想也影響了羅馬文化，中世紀社會改革，英美的社會組織。

其弱點是否認當代文化的背景，造成了孤獨難鳴的思想。在神學上也涉及神性與人性的；上帝的作為與人的作為的事，最不可解而糾纏不清的問題是“理性與啓示，罪惡與性，律法與恩典，三位一體神。”<sup>(20)</sup>此派思潮認為三位一體論不含有任何倫理的意義。認為三位一體論是腐朽教會所產生的意義。認為三位一體論是腐朽教會所產生的教條。把倫理上的二元論變為本體上的二元論，將世界劃為物質與精神世界，使基督與歷史的耶穌失卻關連，而代之以靈性上的原則。這已是走上以個人良心為至上，並於此充作人之最高權威了。因此，此派思想成為極端派思想，抵抗一切的文化之典型。

## 第三章 基督屬於文化

## 第一節 文化派基督教之根本思想

文化派思想與基督抵抗文化的極端典型取於尖銳的敵對地位，它站在信主不渝的立場上，把基督與文化熔於一爐。此派最推崇基督為最偉大的教育家、哲學家和改革家。

其思想非常自由，但沒有自由派或自由主義的思想色彩。認定福音與文化的結局是歸於一途。他們一方面不放棄當時的猶太教傳統之主要部份，他方面又保守本身為選民所持有的特殊彌賽亞之仰望，同時想維持對耶穌基督的忠誠，<sup>(21)</sup>在希利尼的世界中，可推諾斯底派為顯例，而巴西里得，瓦倫提努等為思想代表人。他們站在科學性與哲學性來解釋基督的人性與祂在世上的事工。

中世紀的代表為亞伯拉德，他提出道德贖罪論，認為“福音與文化間的對立會成為陳跡，而那橫於教會與世間的緊張情勢，無不都是起因於教會對基督的誤解。”<sup>(22)</sup>

到十八世紀，文化派以唯理主義、浪漫主義、保守主義、自由主義等之姿態出現。不過他們沖淡了“尊奉基督為一切文化之主角的人們所持有的基本統一，使這統一趨於含糊不清”<sup>(23)</sup>主張以道德薰陶促成為和平共濟的社會，其代表可推洛克、萊布尼茲、康德、傑弗遜等之思想。把耶穌做為偉大的啓蒙者，偉大的教師，去獲取智慧道德之完整與安身立命。

到十九世紀，有士來馬赫是此派中代表最傑出的神學家代表。還有最著名的代表立敕爾，<sup>(24)</sup>他始終執守在新約聖經裡的基督，他的思想可與當代抵抗派之托爾斯泰採取全然對立，嚴謹不苟地負起了對文化生活責任。他以人力勝天的意志為原則，以生存競爭的眼光去處理一切事。他的文化觀目標是以康德的目的界與新約聖經的上帝國度之來臨為一切福音與文化的基礎。<sup>(25)</sup>他的二元性主張，影響許多大神學家的思想，並且努力從事社會的工作。此派主張福音與文化間，在根本上是一致的，有包容性的思想。

## 第二節 文化派之成就與神學難題

文化派認定基督同化於文化，每件事都使上帝的國與現世密接，認定基督教的每一事件與文化不能不相關連。此派注意到社會不同潮流中，各有不同極顯明的不同點，同時發見教會在宣教上與改革上的接觸之必然性，對基督權柄之擴張有貢獻。此派很勇敢的向普天下的文化挑戰，而融合在文化中。作者提

供二點爲文化派之受評作爲辯護。<sup>(26)</sup>

此派首先碰到的問題，在神學上的結果功虧一簣。盡管適應、調節，不能達成要務，也無法僻免基督及其十字架都在使人跌倒的事實。文化派爲達成神學上的要務，片斷的採用經文故事，重訂神祕之主，產生新的基督論。認定耶穌不過是一位有血肉的人，道德宗師，用上帝權柄驅鬼神，愛的化身，預言上帝震怒，懲治的先知，不過爲善而殉道而已。<sup>(27)</sup>此派對三位一體神、罪、律法、恩典之教義有重新檢討之必要，此派不過完成三分之一的真理。

## 第四章 基督優於文化

### 第一節 綜合派的基督與文化觀

此派對基督的性格只主張一面，即神性而已。或是人性而已。此派斷言“主既是屬現世的，又是屬他界的。”<sup>(28)</sup>常使用神化以及人化消弭神人之間的區別。他們對福音與文化，先立一個前提“他們悉那位在指令人必盡忠誠的基督，實實在在地不同於那些輕率的調和和折衷論者所憑空揣摩的基督，前者比後者在本質上偉大、微妙，確不可以道理計。”<sup>(29)</sup>由此而建立整個輪廓——得兼福音與文化。此派沒有聖經章節明示的地方，只能藉著經文片斷得最好的代表思想。

在教會史上，護教士游斯丁的啓示與智慧問題所作解答，可以代表此派思想。亞力山太城的革利免也是此派極著名的代表，他的富貴貪賤的看法，充分表現綜合派思想。他把耶穌當教師，將祂的目標放在偉大的文化事業的教育中，之後有不少思想家出現。

到十三世紀，多馬阿奎那<sup>(30)</sup>可以說是此派論者最偉大的一位神學家，他以“二者得兼”<sup>(31)</sup>來答覆福音與文化之間的問題，倡導福音遠勝文化。作者描寫他的思想體系說：“他將哲學與神學、國家與社會、世俗與基督教之美德、自然法與神意法（上帝法）、福音與文化等，加以融洽於一爐。”<sup>(32)</sup>他以實存之冥想力行之學說，成爲綜合派最偉大的成就。

到十八世紀時有蒲脫勒<sup>(33)</sup>的文化觀，是代表此派之最好例子。綜合派對綜合性解答到目前爲止，可以斷言“那堪爲大思想家之偉大思想體系或更重要的那作爲社會的積極生活，輿論及活生生地滲透於一切事物的信仰回答，實仍渺然無蹤。”<sup>(34)</sup>

## 第二節 綜合派問題性之提出

綜合派原則上，認為綜合是出自上帝的旨命。因上帝的最後目的是在耶穌基督裡完全綜合。大部分基督徒都有接受此派所主張的社會美德，與公義社會之制度，其中心倡導可以說是“當為(Ought)必立於現存(is)，而這一現存又必建立於上帝心目中的當為。”<sup>(35)</sup>此派有許多優點，其中最大的是基督徒與非基督徒之間的合一，共存於世。不偏不倚，證實福音所要求的與所應許的，應是超過了人對造物主為被造物所立的計劃，應高於人，使人甘願服從。影響了現代的西洋文化，而受最大影響的是羅馬天主教。

此派把福音與文化，神業與人功，現世與永生，律法與恩典熔冶一爐，成為一元體系的思想與實踐，是頗合邏輯的思想。綜合派之間題性列於下：

- (1)使永恆的福音，受到短暫文化的牽累而日趨衰敗現象。
- (2)使福音與文化進入組織化。
- (3)區分基督徒的成全完整之傾向。

綜合派並未曾深刻的去體驗與研究，並了解一切人為中心的根本惡。<sup>(36)</sup>

## 第五章 基督與文化相抵觸

### 第一節 二元論者的神學立場

二元論者的立足點是以“我們與上帝之間的對立”<sup>(37)</sup>為基礎。強調上帝的義與自然的義，認為福音與文化是神與人的問題。由耶穌基督神人之間成立的赦免與和好，而立定了神人對立的立場。承認上帝恩典與人類罪愆之存在事實。因從人為中心看到墮落與腐敗。

對文化內之角落性質的概念，深感痛切，認為一切文化在不信神中被罪污染，這就是罪的本質。因為人的理性，絕不能沒有利己不信的歪曲因素。此論認清本身已屬文化，故不能與文化稍離，且明辨了上帝通過文化扶持人類，因為“假如上帝不以恩典扶持罪淵之世界，則此世界便是一刻也再不能存在了。”<sup>(38)</sup>

不過二元論者是站在人的立場去面對上帝，又想解釋他們得自天上之神的話，而立定其神學立場。其矛盾在乎律法與恩典，神怒與慈悲之間之矛盾。其論文化問題時不敢遺忘惡、罪、爭戰、刑罰，就是人類黑暗的一面。

## 第二節 保羅與馬吉安的二元論旨

保羅所理解的人生問題，著重上帝的義，與人的義之間，一切言行中以耶穌基督為軸心將文化制度及一切世人的事工置於相對比，對文化之諸多制度，也採取相對性的說法。因為耶穌基督早已將每種人類的事工之不公義，揭發暴露於祂的耀光之前。“基督不是新基督教文化的立法者，乃是新生命，與上帝融洽無間，和好相處的生命，原則的中保者，基督於其創新的人性中，完成了此一偉大任務。”<sup>(39)</sup>從保羅的末世論、世界觀、恩典觀、律法觀、倫理觀，確實是二元論者最代表之論旨與思想。他的二種倫理，既不相剋，也不相生，更不會構成其密接無縫隙之系統因素。但因為它涉及相剋的終局目的；生與死都代表神人相遇，以及罪惡，黑暗勢力之爭戰局面，故不能使二種倫理組成一系統。他把他的思想全部呈獻於天國與永生的倫理，使福音與文化產生相抵觸。

第二世紀時，馬吉安<sup>(40)</sup>用混亂偏激之法，提出解答，把世界劃分為上帝與罪惡的兩大勢力，出發點不是在基督的律法，卻是在上帝的善與慈悲啟示，不過他的主張與福音不能配合的有二；①舊約聖經所提易怒公義的上帝。②物質世界的人類實際生活中所有著的索求，輕佻與恐怖之事實。由此產生對創造之上帝，以惡示之。因此，他以人類而臨在於第二位神的信仰來答覆對文化的了解，而成立了公義的倫理與愛的倫理的看法，建立了嚴抑性生活，把慈悲福音成為新律法，而得救之團體就形成新文化社會了。其實他不是真正的二元論者，接近反文化的極端派。

## 第三節 路德與近代的二元論旨

從誠命、良心、美德的生活與立法者的尊嚴上，路得反對綜合派的看法。他的作品“基督徒自由論”與“駁殺人行劫的農民暴徒”中充滿了二元論色彩。他認為違背了上帝的信仰與人愛，就是離開了文化。文化不過是義務，而是在祂裡面工作。他解決福音與文化之間問題是採取“行為的作法與內容的二元性。”<sup>(41)</sup>從他的倫理觀、文化觀、現世觀、末世觀，都富有動性與辯證性的色彩。他主張“信仰基督，並通過愛，而活動於文化界的交互相關立場，而隔離精神與物質生活的平行二元論。”<sup>(42)</sup>可是許多時候他也在非平行二元論中奔馳。

到十九世紀，祁克果<sup>(43)</sup>曾用“矛盾與衝突的言詞，表示出基督徒生活的二元性，”<sup>(44)</sup>認為一切信仰，不能離開當代文化。他在有限與無限當中，努力於

二元性的論旨。他比較接近反文化極端派之思想，當他處理福音與文化的關係之時。之後特爾慈，威廉士、哈特曼等人的思想，都充分表現二元論旨。

#### 第四節 評二元論旨之得失

二元論調，確實含有生命的追力，反映基督徒的實際爭扎，也是一種經驗的告白。從保羅內心的鬥爭描述，路得勇敢犯罪內疚，確實可以看出其印像深刻的誠摯。其次他們對上帝，世人、恩典，及罪惡等都以動性做主張，也有一些主張是靜性，不過其動性的二元論旨對人的生活，對人生存問題有極大的貢獻。

有二點是二元論者之主張當深省的；①重福音，而輕視了律法主義，及文化保守主義之傾向；②建立了與文化相抵觸的二元論學說。由於二元論旨在這二方面的疏失，產生了二元論一面倒的福音與文化的關係。

### 第六章 基督改造文化

#### 第一節 改造派神學上的確信

改造派的神學基礎，比其他任何一派都比較堅固確信。他派不同之神學觀點，都接近改造派。茲列舉三點在神學上之確信，說明此派之唯一立場。

(A) 對創造的看法：

改造派認為創造之事工，有上帝之子一道參與創造。注重上帝之子的死、復活，再臨等神學基礎，不遮隱贖回，不被贖回所遮隱。認為人未被救贖前，在無謂事上生活，但活動在被造世界內，故不能離開文化。

(B) 對人被造之本善，墮落的性質之了解：

改造派把犯罪墮落，從創造及肉體生命的條件明予分別。以出自人為，不出自上帝的立場。文化是顛倒了善，而不是惡。

(C) 對於歷史觀：

改造派認定，歷史內萬事仰賴上帝，而成就一切。上帝為萬物源泉。歷史不祇是人類活動的經過，且常是神人間的一種戲劇性交流。歷史是“上帝的權威表現於地上，而人與之相應的活動經過，”<sup>45</sup>改造派把歷史看成為神的威力的自覺。

由於有上述之神學立場，創成另一派——改造派。

## 第二節 第四福音書中之改造論調

使徒約翰確信道是萬物之源，道成肉身是一切文化的解答。從創造論、世界論、歷史觀，上帝國的觀念，再臨思想等皆以道成肉身來確信改造派的內容。約翰只關心在“以基督精神，改造表現於宗教外表行為之精神，”<sup>(46)</sup>在聽任天命之原則下，與文化發生關係，並且積極改造文化。

## 第三節 改造派神學家之代表思想

奧古斯丁是改造派神學家之一，他的犯罪墮落與重生的基本觀念；初為異教徒，繼而為基督徒的生平，他對基督所作的影子，後代之影響，都充滿改造性內容。認定基督為文化的改造者，其懺悔錄是一本改造派思想極濃厚的一本書。他認為人類的良善、本性的敗壞，必使文化顛倒無疑，由敗壞的自然產生顛倒的文化，顛倒的文化更為自然敗壞之因。他從原罪到恩典，把罪及上帝的恩典之告白，轉向到上帝公義的擁護。用地獄與天國之思想來革新人類的道德，反應上帝的愛與榮光。他用一神文化的成就來代替基督，用服從與同意教會的教訓來影響文化。

加爾文<sup>(47)</sup>也是改造派思想代表神學家之一，他使國家與教會密切關連。他的人本主義立場，極有改造派思想。他主張天國律法寫在內心，成為永遠天國與地獄的二元性。

摩里斯<sup>(48)</sup>篤信上帝的道，以萬物皆無之精神，成為澈底的改造派之代表。此改造派的思想家，主張基督是王，不計人類之罪，把罪視之為我們存在的實際原則似的，主張人類應當以基督為中心，認定各民族內文化之價值，反對自我摒除之思想，他以謙卑與服務代替自我與誇耀，大大影響了改造派。

## 第七章 結論

近年來，許多神學家、歷史家、詩人、人類學家、哲學家，都有“福音與文化”的短篇著作，但是沒有一本作品，能針對此問題，一針見血。原因是此問題為劃時代的，沒有終結的，不合科學的主題。基督教會對此問題下個工夫，去尋求更有意義的結論，可是得到的解答是極其多面性的，極難捉摸的，只能在剖析與洞察內完成部份的解決，根本未曾有，也不能有決斷性的可能。當我們研究後知道這主題與我們的關係是相對性的，而與他人的關係是相關性時

，問題的解答更加上一層不易解答的結論。可是繼續求結論是當前的任務。

神學家 H. Richard Niebuhr 的努力是值得我們欽仰的，他的精神、他的臂力、他的勇敢、他的毅力、他的進取心，使他完成了這部巨作“基督與文化”。這本書的價值在緒論裡已提出，雖然有那麼大的貢獻，也是唯一權威的書來講，並不能從書裡找到決斷性的典型解答，然而他卻以“一個不合科學的終結”做為結論是值得深思的。由此看來，在一個相對性又相關性的主題，是不容易下個毅然的決斷的。

許多學者也曾經對這永恆問題，有各不相同的決斷，可是沒有一位的決斷是合乎科學的解答。因此，學者們認為“決斷必在現今瞬間來決斷，”可以說；“我們的決斷必在於那些歷史性人物的面前。”<sup>(4)</sup>

在自由中來下決斷是最合乎邏輯的。如能用信仰中的忠誠與信靠下來下決斷是最接近而又合乎科學的。這永恆的問題是論不完，講不完，寫不完，想不完，研究不完，辯論不完的大課題。因為，它是不盡根數的答案。

基督徒在這永恆的問題中，應當衝破一切的難題，藉救主耶穌基督，得到堅固勇敢的信仰，去澄清一切的問題癥結，使它迎刃而解。惟有這信仰，做文化內推理的基礎，在信仰中決斷，才有盼望。也應當在“無一個人，團體、或歷史的時間，能成為上帝的教會”<sup>(5)</sup>的信念中下決斷。也當在我們本著部份職責，並信賴著的信仰團體，是確切存在之信念中下決斷。也更應當在明知“基督從死裡復活，祂不但是教會之主，也是世界救贖之主的事實，在文化界——就是人類成就——存在於恩典界域——即上帝國”<sup>(6)</sup>的事實內，下其最後的決斷。

文化向著每一個時代，以不同的面目姿態出現，而向教會挑戰。我們應當勇敢面對此一世界的永恆問題，接受一切的挑戰責任。我們惟有勇敢的對三位一體上帝的信仰重新認識，對文化的力量重新評估，去改造文化、重建文化、拯救文化，不使文化硬化，不使文化毀滅，把一切文化融洽於耶穌基督，使文化在福音裡改造重建後，歷久生長，成為基督教文化。這是當前每一位基督徒都負有的職責。

註 腳

- (1) Bennett J.C. ; Christianity and Communism , 韓英士譯；基督教與共產主義。（作者特別強調共產主義的真面目，並啟發基督徒的使命。）
- (2) Neill S. ; The Christian Character , 周宏恩譯；基督徒的品格，pp.1~12  
(作者強調基督徒的意義就是要學像耶穌基督。)
- (3) 何約翰：基督教文化與現代世界之關係。p.17
- (4) 羅運炎：基督教精神，P.5 (作者在本書用靜、信、望、愛、恕、誠、義、智、樂、和等十個字作為基督教精神的實質。)
- (5) Niebuhr H. Richard ; Christ and Culture : 賴英澤，龔書森共譯，P.2 (是現時代研究福音與文化最威權的書)
- (6) Joseph Klausner : Jesus of Nazareth, P.368
- (7) Niebuhr H. Richard ; Op.cit., P.2
- (8) Ibid, PP.5~8
- (9) Ibid, P.10
- (10) Ibid, P.26
- (11) Ibid, P.35
- (12) Ibid, PP.36~40
- (13) 約翰一書二：15
- (14) 革利免是亞力山太的革利免，希臘神學家兼作家。
- (15) Niebuhr H. Richard ; Op.cit., P.48
- (16) 特士良是北非護教士，拉丁文基督教文學的創始人。
- (17) 托爾斯泰，俄國耶穌那亞，波里亞那人，生於1828年9月9日，志在字義上遵守耶穌的教訓，一生過著樸素的生活。
- (18) Niebuhr H. Richard ; Op.cit., P.56
- (19) Ibid, PP.61~63
- (20) Ibid, PP.69~75
- (21) Lietzmann H. ; The Beginning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 Weiss J. : History of Primitive Christianity , 錄自Niebuhr H. Richard : Op.cit., P. 84
- (22) Niebuhr H. Richard ; Op.cit., P.89

(23) Ibid, P.90

(24) Ibid, P.93

(25) Ibid, P.95

(26) Ibid, PP.105~106

(27) Ibid, P.108

(28) Ibid, P.120

(29) Ibid, P.121

(30) Walker W. : History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 謝受靈譯，基督教會史；  
pp.297~307

(31) Niebuhr H. Richard : Op.cit., P.128

(32) Ibid, P.129

(33) Ibid, P.138

(34) Ibid, P.139

(35) Ibid, P.140

(36) Ibid, PP.116~120

(37) Ibid, P.149

(38) Ibid, P.154

(39) Ibid, P.160

(40) Ibid, P.164 ; Walker W. : History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 Op.cit.,  
PP.61~63

(41) Niebuhr H. Richard : Op.cit., P.172

(42) Ibid, P.175

(43) 謝秉德譯：祁克果的人生哲學。（祁克果的生平）c.f. Niebuhr; Op.cit.,  
P.175

(44) Niebuhr H. Richard : Op.cit., P.175

(45) Ibid, P.191

(46) Ibid, P.198

(47) Ibid, PP.210~211

(48) Ibid, PP.211~220

(49) Ibid, P.242

60 Ibid, P.249

60 Ibid, P.249

# 論聖靈的恩賜：

## 探討原住民教會靈恩運動之間題

司 雄

### 摘 要

- 一、聖靈恩賜的定義和目的
- 二、不可忽略其他的恩賜
- 三、每一個基督徒皆擁有一樣恩賜
- 四、擁有恩賜並不全然等於屬靈者
- 五、分裂不是聖靈的目的
- 六、愛超越恩賜
- 七、靈恩現象不是基督教獨有的專利
- 八、結論